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 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江川区星云湖流域北部片区（东西大河、学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江川区星云湖流域北部片区（东西大河、学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发改资环复〔2023〕44号）。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本项目位于星云湖流域北部片区，围绕星云湖“清水入湖、尾水回用”的总体思想，按照重点流域水环境治理项目任务方向，依托现有其他项目，针对北片区流域内主要存在水环境问题分析梳理。主要包括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生态沟渠工程、人工湿地工程、生态隔离带工程、护栏工程、生态护岸工程以及河库垃圾清理工程等七个部分。涉及河道为东西大河、学河、大龙潭河、周德营河，涉及水库为茶尔山水库、西河二库及大龙潭水库。

五、项目实施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包括：建设污水管网 42.33 千米

(其中污水管网 20.84 千米, 入户管网 21.49 千米); 建设生态沟渠 19.02 千米; 提升改造人工湿地 6.80 公顷; 建设生态隔离带 21.30 公顷; 建设护栏工程 1.15 千米; 建设生态护岸 14.40 千米; 建设河库垃圾清理 144 吨。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4 年度江川区星云湖流域北部片区(东西大河、学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1000.00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完成《江川区星云湖流域北部片区(东西大河、学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2023 年 9 月 2 日取得《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江川区星云湖流域北部片区(东西大河、学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发改资环复〔2023〕44 号), 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底开工, 项目建设总周期预计为 15 个月。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新建污水处理设施、生态湿地、生态隔离带和生态沟渠对流域内的生活污水和农业面源污染进行治理, 使得区域内的入河污染得到有效削减, 学河水质力争稳定保持 III 类, 东西大河力争保持稳定 IV 类、大龙潭河、周德营河水水质脱劣并力争稳定在 V 类及以上。